

证券代码：832627

证券简称：锦达保税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 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:00。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## (六) 出席对象

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627	锦达保税	2024年9月11日

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一楼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鉴于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实施，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相应的修订、补充及完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<股东会制度>的议案》

鉴于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实施，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修订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修订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<董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

鉴于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实施，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修订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修订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<监事会制度>的议案》

鉴于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实施，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修订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修订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鉴于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实施，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

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修订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) 披露的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22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（见附件）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-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-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。
-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2 日 9：00-12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一楼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25 楼  
联系人：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 朱蓓蓓 联系电话、传真：021-8034887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、交通食宿费用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- 二、《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锦达保税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8日